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卫新、杨卫国
关于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的回复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发来的“关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问询函”已收悉，经核查，截至目前，贵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卫新、杨卫国没有涉及影响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事项、没有针对贵公司的正在筹划中的事项，亦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收购、发行股份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事项，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

杨卫新、杨卫国



2015年7月14日